

##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分層負責明細表

承辦單位	校 務 項 目	分 層 負 責 劃 分				備 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組 長 (科主任)	處室主任 (秘書)	校 長	
輔導工作委員會	(一) 擬定輔導工作計畫。			擬辦	核定	
	(二) 編列輔導工作計畫預算。			擬辦	核定	
	(三) 實施各項心理測驗。	擬辦		核定		
	(四) 學習輔導。	擬辦		核定		
	(五) 生涯輔導。	擬辦		核定		
	(六) 學生選組、大學校系志願選填之輔導事宜。	擬辦		核定		
	(七) 性別平等教育。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 生命教育。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 家庭教育。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 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畢業生升學就業調查統計分析。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二) 個案資料之搜集與輔導。	擬辦		核定		
	(十三) 學生整合資料之保管與移轉。	擬辦		核定		
	(十四) 推動認輔制度。			擬辦	核定	
	(十五) 建立學生輔導新體制之相關事宜。			擬辦	核定	
	(十六) 其他各項主管交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